

恒泰长财证券

关于玖零未来科技产业（北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恒泰长财证券作为玖零未来科技产业（北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 2024 年年报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是
2	其他	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 1、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玖零未来科技产业（北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玖零股份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34,687,112.98 元，公司实收资本为 47,277,65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 2、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根据 2024 年审计报告，公司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提示项段落的审计报告：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二）持续经营”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玖零股份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4,687,112.98 元，所有者权益为 17,981,327.89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达到股本 47,277,650.00 元的 73.37%。玖零股份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二）持续经营”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

编制基础（二）持续经营”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玖零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2024 年末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如公司后续持续亏损，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其进展情况，并注意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玖零未来科技产业（北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 2、《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恒泰长财证券

2025 年 4 月 28 日